

私立診所最高為622.52億點，財團法人醫院次之為412.26億點，私立醫院第三為308.39億點；每件平均點數則以財團法人醫療機構附設精神復健機構最高為9,076點，私立精神復健機構次之為8,189點，私立醫療機構附設精神復健機構第三為7,479點。若按型態別分，總申報點數以綜合醫院最高為961.86億點，專科診所次之為390.69億點，一般診所第三為271.88億點；每件平均點數以社區復健中心最高為7,877點，康復之家次之為7,718點，特殊科醫院第三為2,757點。

圖17 醫療費用申報狀況

中華民國八十四年至九十二年

